

路加福音第 11 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師 (各各他教會)

請翻開聖經路加福音十一章。路加再次指出耶穌人性的一面；他說耶穌是神，也是人。所以祂是神人；祂有神性，也有完全的人性，這兩者之間可以說已經達到完美的平衡的地步。在下一卷約翰福音裏，我們會看見基督神性的一面，但是在這裡路加則著重於耶穌人性的一面。由於這是路加所強調的，所以比其它的福音書記錄了更多有關耶穌基督的禱告生活。在許多的情況下路加都提到耶穌禱告的事。在十一章的開頭，路加就告訴我們：

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。禱告完了，有個門徒對祂說：“求主教導我們禱告，像約翰教導他的門徒。” (路加福音 11:1)

禱告是可以學的，而最好的學習方法就是多禱告、多操練。我觀察到那些在教會參加通宵為別人禱告的人，他們真的學到了禱告的訣竅。當我和一些人一起禱告的時候，我可以馬上知道，那個是參與通宵禱告服事的，因為你從他的禱告中聽得出來。他們的禱告，很自然地讓人聽出他們是經過操練

的；他們真的學會了怎麼禱告。當然，你要是花幾個晚上學習如何禱告你一定能學得好，但是你仍然需要很多機會去操練。禱告的技巧，是可以操練的，而且效果也是絕對看得出來的。

有個門徒對祂說：“求主教導我們禱告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1）

這點是我們都應該學習的。我們需要學習，怎麼能更有效地禱告。禱告這個功課，是學不完的。

耶穌給祂的門徒舉了一個例子，來教導他們學習如何禱告，這是一個標準的禱告範本；你不需要一個字一個字的背下來。可是在這個範本裏，卻包含了所有禱告的基本結構。

耶穌說：“你們禱告的時候，要說：‘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’”（路加福音 11:2）

禱告的基本要求在於“關係”，如果沒有任何關係的存在，你就沒有禱告的基礎。作父親的，總是會豎起耳朵，聽孩子的哭聲。如果你已經與父神建立了直接的關係，你就可以叫祂：“天父”。所以那扇禱告的門，那扇有效的禱告的門，已經為你開了，因為父跟你的關係已經存在了；如果少了那

層關係，禱告就變得毫無意義。假如你還不是神的兒女，那麼神唯一願意聽的禱告，就是：“神啊，求您憐憫我這個罪人。”這麼一來，你就和神建立了關係，同時也替你自己開了那扇榮耀的禱告之門。禱告一定得從彼此的關係開始。

“我們在天上的父，” (路加福音 11:2)

(這是對神的尊稱…)

“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)

(或是說，願人人都敬畏您的名。)

神的名，在希伯來原文，是一個積極的動詞，意思是指“將成爲的那一位。”人們沒有辦法確定它的發音；有的人說“耶和華，”有的人說“雅偉。”我們現在所知道的，只剩下這個原文字的子音字母“YHWH，”所有的母音都被省略掉了；因此我們不知道實際的發音到底是什麼。但是大部份的聖經學者，都認爲它的希伯來文應該是“雅偉，”意思是“將成爲的那一位。”

神的名有重大的意義，因爲這個名字表達了神想要在你身上所扮演的角色。不論你的需要是什麼，祂都能夠滿足你。因

此耶和華（或是雅偉），通常是以複合名詞的形式被使用。當你說“耶和華司得科努”意思是說：“耶和華是我們的公義”；當你說“耶和華瑞法”意思是指“耶和華是我們的醫治者”；“耶和華以勒”是指“耶和華是我們的供應者。”當耶和華的名，用複合詞的形式使用的時候，是神彰顯祂自己，因為祂是一位能滿足你任何需要的神。

要是你了解，神的心意就是要供應你的需要的話；這對你的禱告會有很大的幫助。如果你向神求醫治，祂就成為你的“耶和華瑞法”，我們的醫治者”；祂就是那位滿足你需要的神。不管你有什麼需要藉著禱告，神就要成為那位供應你的需要的神。在你一生中，祂是唯一能夠供應，並且滿足你所有需要的神。

“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)

我個人認為，唯一值得尊敬的名稱，只有神的名，“耶和華”。我不喜歡恰克史密思牧師這個頭銜。每次當我收到寫著恰克史密思牧師的信的時候，我就知道這個人並不認識我；因為我一點都不覺得這個名字有什麼值得尊敬的。有些

人爲了想給我更深的印象，甚致還寫上“敬愛的恰克史密思，”結果只是讓我感到更不舒服而已。當然還有那些更誇張的，竟然有人寫著大主教恰克史密思。我想請你們就直接簡單地叫我的名字，恰克就好了。

“願人都尊你的名爲聖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)

神的名本來就是應當尊敬的。

禱告的目的不是爲了成就你的意思，禱告的真正目的是要成就神的旨意。禱告就像一個大圓環在轉動著；先從神那裏開始，祂把祂的目的、意念放在我們心裡，我們就藉著禱告把這些再交託給神；然後神再成就祂自己的旨意。因此禱告本身是一個轉動的環，先從神開始，從神的目的開始。但是令人悲哀的是，現在有很多人把禱告當作一種手段，目的是要神來成就他們自己在地上的意思。

“神啊，這就是我要的。我要你現在就去完成。”他們高舉經文，跟神要。禱告從來就不是，也不應該是，爲了成就一個人的意思的一種工具。禱告應該是一個以神的旨意、神的目的爲中心訴求。因此，我們禱告第一個請求，就應該是

“願你的國度降臨，”願神的旨意，神的目的成就，這才是真正的禱告。

“願你的國降臨。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。” (11:2)

我們禱告的目的，應該是爲了能看到神的旨意成就在地上。你也許會說：“耶穌不是曾經給了我們一些關於禱告的應許嗎？耶穌不是說過，你們禱告，無論求什麼，只要信，就必得著。”耶穌不是也說過：

“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” (約翰福音 14:13)

祂不是也說過：

“你們求就必得著，” (約翰福音 16:24)

沒錯，這些都是耶穌說過的應許。但是你知道祂是跟誰說這些話呢？祂是在對眾人說的嗎？還是在跟祂的門徒說的呢？如果你仔細地閱讀經文，就會發現，祂每一次說這些話，都是對著祂的門徒說的。那麼什麼樣的人才可以當耶穌的門徒呢？

“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來跟從我。” (馬太福音 16:24)

你們禱告，無論求什麼，只要信，就必得著。祂是在跟誰說呢？耶穌是在對那些願意捨己，背起十字架跟從祂的門徒說的。所以他們的禱告反映出捨己的生命，神的旨意藉著他們的禱告，得以成就。這就是一個願意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耶穌的人的禱告。

禱告不是用來實現人的心願的一種工具；藉著禱告，神使祂的旨意成就在地上。我們可以看到，這個世界基本上是與神對立的；因為它仍然在撒但的控制之下，撒但坐在他的寶座上，照著自己的意思掌管著這個地球，掌管著這整個世界的運作。

神的心意，是要使地球回到祂的統治，歸入祂的國度，由祂來掌權。所以神就聚集那些願意和祂站在同一陣線的人，在地上建立了一個灘頭基地；神把他們作為器皿，把這個基地逐漸擴大，直到他們為神奪回這個世界為止。

我們一直都是處於屬靈的爭戰當中；爭戰的目的是為了奪回

這個世界的控制權。我們這些願意降服於神的人，需要經常操練神所賜給我們的禱告的能力，為的是能夠讓神在地上所設立的灘頭基地，能夠不斷地擴張；為我們周圍的人帶來神的愛和恩典，把神的能力和國度帶到他們的生命裏。這也就是為什麼神把你擺在這裡的原因。

對神來說，如果你生活的目的只是屬世的一切，你不過是在浪費時間而已。神把你擺在這裏，有祂特別的目的和計劃，祂要你為祂擴張祂的國度。但是現在有許多傳道人把這個禱告改成：“願我的國降臨，願我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。”這可不是耶穌的禱告，我們也不應該這樣禱告。通常我們的禱告都是自我中心的禱告，目的是使自己得到所要的，以及在物質上擁有更多的東西；可是這些東西往往成為我們與主同行的關係上的攔阻。

耶穌把最重要的事放在禱告的開頭，接下來祂才為個人的需要向神祈求。為個人的需要求神，這是沒有錯的，只是前後順序要放對才行。

“我們日用的飲食，天天賜給我們。” (路加福音 11:3)

你注意到沒有？耶穌沒有說“主啊，請把未來這一整年所需要的飲食都賜給我吧！”祂只是求神把當天所需要的飲食，賜給我們，為的是讓我們過一個時時信靠主的生活。

“你的日子如何，你的力量也必如何。” (申命記 33:25)

神通常只是供應我們今天所需要的，但是我們不應該為第二天的需要而擔憂掛慮。因為主告訴我們，你不需要為明天憂慮。

“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。” (馬太福音 6:34)

“我們日用的飲食，天天賜給我們。” (路加福音 11:3)

神今天照顧我們，明天祂也同樣會照顧我們，還有第三天，以及往後的每一天祂都會管的。我們實在不用憂慮。

“赦免我們的罪，” (路加福音 11:4)

這是禱告裏非常重要的一部份。

“因為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。” (路加福音 11:4)

求主饒恕我們。耶穌說要是我們饒恕別人，我們也能得到神的饒恕。耶穌給了我們很多關於饒恕的教導。所以今天我要

特別強調這點，一個真正悔改信主的人，他最大的不同，就是能夠饒恕別人；這也是保持你身、心健康，最大的因素。今天的精神病院裏，有許多病人實在不應該在那裡；但是由於他們內心充滿了苦毒，裏面那個不肯饒恕人的靈，日夜在折磨著他們，導致他們精神失常，不得不進精神病院。所以饒恕是非常重要的。我們得到神的赦免，同時也應該原諒那些得罪我們的人，兩者都是同樣的重要。

“不叫我們遇見試探。救我們脫離兇惡。” (路加福音 11:4)

所以神所設立的標準的禱告模式，首先是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，再來是我們禱告的目的，然後爲了成就神的國，讓神的旨意行在地上。然後，再向神陳述我們個人的需求。

耶穌又接著講禱告，祂說：

“你們中間誰有一個朋友，半夜到他那裡去說：‘朋友，請借給我三個餅。因為我有一個朋友行路，來到我這裡，我沒有甚麼給他擺上。’那人在裡面回答說：‘不要攪擾我。門已經關閉，孩子們也同我在床上了。我不能起來給你。’” (路加福音 11:5-7)

我們先來了解一下中東一帶的文化，這樣可以幫助我們明白耶穌說的這個比喻。對中東人來說，接待客人是最高的美德之一，也是他們作人的基本要求。不管客人什麼時候到你家來，你都得準備食物來招待他們，這是做主人應有的態度。那個時候，他們通常都是全家大小擠在一個小房子裏，到了晚上該睡覺的時候，就把床墊子攤開鋪在地上，爲了暖和，一家人就一個挨一個的睡在一起。

屋子的一個角落通常會生個小火爐，他們養的動物，雞，羊，或其它的家禽，晚上睡覺的時候，也跟他們擠在同一個屋子裏。想像一下，當你和家人都擠在一起，準備睡覺了；門都關好了，這時候有人在外邊敲門。想想如果你去敲門，是不是很不禮貌；人家把門關上，就表示請不要打擾。早晨起來以後，你可以把門打開，人們可以隨時進出你的家，到你家喝點咖啡，喝個茶，或是跟你借個什麼東西。但是，要是晚上門關了，就表示“請不要來打擾我們。”你關好了門，準備睡覺，一天就結束了；你和你的家人已經上床睡覺了。

在這種情況下，要是你起來的話，不但全家人都會被吵醒；就連屋子裏的家禽也都被吵醒，屋裏會亂成一團。耶穌在這裏描述的，就是這樣的一個畫面：三更半夜，全家人都睡著了，角落的一群小動物也都睡了。突然，你那個好鄰居在外邊敲門，大聲嚷嚷說：“朋友，請借給我三個餅吧！我有客人從遠方來，我家裏現在沒有東西可以招待他。”顯然地，這位鄰居的處境是相當尷尬的，家裏來了客人，卻沒有什麼東西可以招待，那可真是非常失體的事。

屋裏的人說：“走開，不要來煩我。”

耶穌說：

“我告訴你們，雖不因他是朋友起來給他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8）

（你雖然是我的朋友，現在可不是談什麼交情的時候。走吧，朋友。）

“但因他情詞迫切的直求，”（路加福音 11:8）

這裡說的“情詞迫切”在希臘原文的意思是，那個人不覺得不好意思，仍然繼續敲門。

除非他借到餅，否則他是不會走的，他會繼續敲門，直到把每個人都吵醒爲止；他就賴在外面不走，繼續不斷的敲門，一直到你受不了了，只好爬起來，拿餅給他，才把他給打發走。你半夜起來把餅借給他，並不是因爲他是你的朋友，所以礙於情面才給他，而是因爲他不停地敲門，你才不得不起來把他打發走。

“就必起來照他所需用的給他。” (路加福音 11:8)

“餅在這，你趕快走吧。”

耶穌舉這個例子，爲了要幫助我們對禱告有真正的了解；你要知道，耶穌經常使用對比的方式來舉例子。這個敲門的鄰居代表一個正在禱告的人，他在爲朋友的需要代求；而且很顯然地，他是一個有恆心、有毅力，不輕易放棄的人。他不停地敲門，一直到他得到，他想要的東西才罷休。這並不是說，我們要不停的求，直到我們把神給說服了；祂被我們不停的呼求，不耐煩到極點，最後不得不讓步，只好把我們想要的東西給我們。事實上不是這樣的，耶穌在這用的是一個對比的例子。

祂說，要是一個人只是因為朋友不斷的請求，最後還是心軟，願意幫忙了，那麼更何況是你們的天父呢？

換句話說，就禱告本身而言，這裏使用的例子並不是很恰當的。這個屋子裏的人，因為鄰居迫切不斷的請求，最後終於心軟了。但是在父神面前，你不必這樣，因為天父知道你的需要。

接下來又是一個對比。

“你們中間作父親的，誰有兒子求餅，反給他石頭呢？求魚，反拿蛇當魚給他呢？求雞蛋，反給他蠍子呢？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。何況天父，”（路加福音 11:11-13）

你看，這又是一個對比。如果連你們地上的父親都知道要拿好東西給兒女，更何況我們在天上的父神呢。這裏很明顯是特意用對比的方式來做例子，千萬別誤會這是比喻神的。

耶穌說：

“我又告訴你們，你們祈求就給你們。尋找就尋見。叩門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，尋找的就尋見。叩門的

就給他開門。” (路加福音 11:9-10)

這還是在講禱告，耶穌教導我們：“要祈求，尋找，叩門。”

雅各說：

你們得不著，是因為你們不求。(雅各書 4:2)

這句話實在太對了，常常有人來找我，向我訴說他們痛苦的遭遇：他們說“我實在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。哦，我真的不知道要怎麼做才是對的。”我就問他們：“你禱告了沒有？”答案常常是“沒有。”

你們得不著，是因為你們不求。(雅各書 4:2)

雅各這麼說，是有可能的，因為你求，可是求錯了，因為你是按著自己的意思求，並沒有按神的意思求，這個禱告完全是以自己的意念為出發點，我不過是想作些什麼，滿足自己的私慾而已；這種方向錯誤的祈求，只是浪費你的精力而已。真正的禱告，應該是要問，尋找，叩門；因為神應許我們，你們求，就必得著。

你不一定每次都能得到你求的，有時候神有更好的東西要給

你。有好多次，我向神求某些東西，祂並沒有給我我要的，但是祂卻給了我更好的。有的時候，神給我的跟我所求的相反；可是事後我才發現，幸好祂沒有給我我要的。雖然當時我會爲了神沒有聽我的禱告，而不高興；直到有一天，我對神說：“父神啊，感謝您，您真是聰明極了；幸虧您沒有答應我的祈求。”我那個時候才了解，要是上帝答應了我的禱告，事情可能就變得一團糟。神的確是回答了我的禱告，只不過祂的回答跟我的祈求相反。

“你們祈求就給你們。尋找就尋見。叩門就給你們開門。” (路加福音 11:9)

耶穌又舉了另一個例子。

你們這些做父親的，你的兒子到你面前來說：“爸爸，我能吃餅嗎？”作父親的就丟了一塊石頭給他，說：“兒子啊，把這個拿去啃吧。”“爸爸，給我一塊魚肉三文治好嗎？”父親就抓一條蛇給他。“爸爸，給我一個雞蛋好嗎？”你就給他一隻蠍子。耶穌說：“你們不會那麼做的；你們這些做父親的，絕對不會向自己的兒女作這樣的事的。”

“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。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麼！”（路加福音 11:13）

有一些人編造的和神有關的故事，我聽了真是很生氣。有人來求聖靈充滿，結果反而被鬼附。這表明了什麼呢？這跟耶穌所說的，是完全相反的。他們說我們的天父是一個邪惡的天父。

有人向你求餅，你反而給他石頭；向你求魚，你反而拿蛇給他。

不是這樣的，那是褻瀆神的觀念。聖經上說：

“神樂意把好東西賜給祂的兒女。”

我曾經聽人們這麼說：“你最好小心一點。千萬不要隨便向神敞開你的心，因為你不知道會發生什麼事。”這是褻瀆神的說法，因為他們在譴責我們天父公義、聖潔的本質。

我可以這麼說，不管神為我預備了什麼，或是祂要我作什麼，我一點都不害怕；我完全向神敞開，聽候祂的差遣。唯一令我擔心的是，如果神要透過我，來成就某些事情，而我沒有去作，或是沒有做好，這才是讓我擔心的。我一點也不

擔心神在我生命中的計劃或是祂要我去完成的事；我也不擔心，祂會愚弄我，因為我常常愚弄自己。

我怕的是自己的信心不夠，或是某些先入為主的觀念，而沒有把自己的心門完全向神打開，使得神原來想要藉著我去完成的一些事工，沒有辦法順利進行。我願意完全敞開自己，接受神為我所預備的一切，當我來到神面前的時候，我不願意在神和我之間有任何的攔阻，因為我知道我的父神是那麼地愛我，祂的心願就是要把最好的賜給我，這是祂向我表達祂愛我的方式。所以，不論神要透過我的生命來成就任何的事工，我是一點也不擔心，一點也不害怕的。

路加在這裡記載，耶穌趕出了一個鬼，那個污鬼控制了這個人說話的功能，使他變成了啞巴。有些人認為某些身體上的殘障，是因為有邪靈在作怪，這種看法我完全沒有辦法苟同。我想這些人在邪靈的這個話題上，是有點越過界，太反應過度了，這是很危險的。我承認是有邪靈的存在，而且它們是相當利害的；它們能夠附在人身上，扭曲人體正常的運作。但是並不是所有的殘障，都是被鬼附的結果；這種不正確的觀念和說法，傷害了許多無辜的人。但是在這件事上，

那個人說話的能力，是被魔鬼給破壞了。

耶穌趕出一個叫人啞吧的鬼。鬼出去了，啞吧就說出話來。眾人都希奇。內中卻有人說：“他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。”又有人試探耶穌，向祂求從天上來的神蹟。祂曉得他們的意念，便對他們說：(路加福音 11:14-17)

耶穌知道，他們在懷疑祂是藉著魔鬼的能力行這個神蹟，祂就指出他們這種想法的錯的。

耶穌說：

“凡一國自相分爭，就成爲荒場。凡一家自相分爭，就必敗落。若撒但自相分爭，他的國怎能站得住呢？因爲你們說我是靠著別西卜趕鬼。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，你們的子弟趕鬼，又靠著誰呢？這樣，他們就要斷定你們的是非。”(路加福音 11:17-19)

根據史學家約瑟夫的記載，當時的確有趕鬼的邪術存在，而且是從所羅門時代就傳下來的。他們說：

“所羅門用他的智慧和豐富的知識，研究出一些特別的藥物和咒語，專門用來趕鬼。”

根據約瑟夫的說法，當時有人用了所羅門傳下來的古老秘方，而且還真的把鬼給趕出去了。

耶穌在這兒提到的，可能就是約瑟夫所說的這些當時相當盛行，而且廣為人們接納的趕鬼的邪術。

“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，你們的子弟趕鬼，又靠著誰呢？這樣，他們就要斷定你們的是非。我若靠著神的能力趕鬼，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。” (路加福音 11:19-20)

耶穌要求他們，稍微思考一下這件事。耶穌是一個很講道理的人，所以祂也要求你也能夠明理。他們編出一連串荒唐無理的指控，說耶穌是靠著鬼王的能力在趕鬼。耶穌說：“這未免太可笑了吧，如果真是這樣的話，那麼撒但就是在自相分爭了。這麼一來，它一定很快就被打敗了；我這麼做，你們應該高興都還來不及才對。”但是情況卻不是這樣的。

“我若靠著神的能力趕鬼，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。壯士披掛整齊，看守自己的住宅，他所有的都平安無事。但有一個比他更壯的來，勝過他，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，又分了他的贓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0-22)

這裡有一個禱告方面的重要的課題。這個故事裏的壯士就是撒但。他披掛整齊，看守自己的宮殿，也就是它的領土、疆界。但是感謝神，我們藉著一個比撒但更強、更有能力的名來抵擋撒但的攻擊。靠著耶穌基督的名。藉著耶穌的能力，和耶穌基督這個名字的權柄，我們就能夠摧毀撒但建立在人們生命中堅固的營壘。

我對撒但轄制人的力量感到驚訝。因為我見過一些人他們的生命完完全全被撒但所控制，不但連最基本的判斷力失去了。甚至於在靈裏也失去了那個敏感性。當你聽到這些人的談話，觀察他們的生活習慣，你就能清楚地看到撒但在他們身上的作為，因此我們就氣餒的說：“那個人沒希望了，他實在是無藥可救了。”

然而，那是因為我們看到撒但控制人的能力而被嚇到，以致於忘了還有一位比撒但更強的真神。聖經說：

那在你們裡面的，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。(約翰一書 4:4)

神把我們放在這裡，是爲了讓我們能夠用那個權柄，那個來自耶穌名字的能力，去摧毀撒但在我們周圍的人身上的工

作。靠著耶穌名字的權柄去捆綁撒但的能力，釋放那些被撒但緊緊捆綁的人們。給他們機會，使他們脫離那個轄制他們的撒但的權勢，讓他們在與耶穌基督的關係上，作一個合理的抉擇。

“但有一個比他更壯的來，勝過他，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，又分了他的贓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2)

撒但的武器已經被摧毀了。我們靠著耶穌基督的名，就能勝過撒但的權勢。所以我們要常常操練這個權柄和能力。

然後，耶穌說：

“不與我相合的，就是敵我的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3)

在主裏是沒有中間份子的。當你問別人他們對基督有什麼看法的時候。他們說“這點我不清楚。我想祂是個好人吧。祂是一個很不錯的哲學家。你又問他”你站在祂這邊嗎？他說“不，我是中立的！”對不起，你不能走中間路線。因為耶穌說：

“不與我相合的，就是敵我的。不同我收聚的，就是分散的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3)

有兩種人，一種是建造的，一種是拆毀的。就是收聚的和分散的。要是你不收聚，就是分散。在耶穌基督裏，你不可能當中間份子。祂是個極端主義者，所以你不可能是中立，你必須作一個決定，要是你不站在祂這邊，就是反對祂。

耶穌趕鬼以後，就講了一些關於鬼魔的教導：

祂說：

“污鬼離了人身，就在無水之地，過來過去，尋求安歇之處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4)

這裡指出，如果這些污鬼沒有附在人的身上的時候，它就不得安寧。他們就到處找適當的人，可以住在他們的身上。污鬼被耶穌基督名字的權柄趕走了，離開了人以後，

“就在無水之地，過來過去，尋求安歇之處。既尋不著，便說：‘我要回到我所出來的屋裡去。’” (路加福音 11:24)

很明顯地，這些污鬼能附在某一個人的身上，一定是這個人某種情況下為撒但開了一道門，否則它是不可能進入他裏面的。因為撒但不是那麼輕易的就進入人的裏面的。耶穌告訴我們，這些鬼在尋求安歇之處。很明顯，有些東西是能限

制他們進入的。我認爲那個能限制魔鬼進入的力量，就是人的意志。我認爲魔鬼沒有辦法抗拒一個人的意志而硬闖進他的身上。這個跟他是不是重生了沒有關係。對於魔鬼附在人的身上這件事，我認爲它們沒有辦法侵犯人的自由意志。

常常我們聽說有一些人搞什麼到陰間去招魂的事，這就是他們給魔鬼開了一道進入他們裏面的通路。他們使用一些靈界的東西，好像占卜板和許多其它的東西，他們以爲這樣可以預先知道以後的命運，其實他們完全被這些邪靈所掌管，並且給撒但魔鬼開了一道進入他們自己生命的門，引邪靈上身。

我認爲在你開始踏進這些領域的時候，你已經開始爲魔鬼開了一扇門，讓它進來，它就開始給你出主意，支配你，它能夠給人靈感寫一些精采刺激的偵探故事。因爲這些靈感的結果，給你帶來名氣、財富，這一切都因爲你給魔鬼開的路。所以，我要一再地提醒你們，要絕對禁止牽涉到那些靈界的招魂的事，因爲在這些事情上，你會引狼入室，爲魔鬼開路。但是我認爲他們沒有辦法違抗一個人的意志而附在他的身上。

我們的神尊重人的自由意志，我相信祂一定也強迫撒但尊重人的自由意志。所以撒但只好用欺騙的手法使我們上它的當。他引誘你毫無戒心地去涉足靈界的東西，使你逐漸地改變你的想法，認為這麼作沒什麼關係，而慢慢地接受它。

好多年前有一天，在我們教會，有一個年輕人走進了我們的辦公室，你可以看出來他受到捆綁，他坐下來自我介紹。說：“我叫杭大伍。”他遞給我一本時代雜誌，上面刊登著魯西挪這個黑幫犯罪組織大頭目的文章，另外有一篇小短文，介紹一位神秘的人物魯西挪的助手，就是杭大伍，上面還有他的照片。

這個年輕人告訴我們他的故事。他說，在他成長的過程中，他有很強烈的權力慾望。在他十九歲的時候，他下定決心要不擇手段的得到權力。他說，他了解到，社會上最有權勢的組織是黑手黨。他們的組織比政府的司法系統還要強大，因為黑手黨收買了司法系統。也收買了政府官員。因此他認為魯西挪是當時世界上最有權勢的人。因為他自己有奪權的野心，所以他決心成為魯西挪的心腹，這樣他就可以學習到奪

權的秘訣。經過努力他最後終於成了魯西挪的助手，可以時時刻刻跟隨著他。所以時代雜誌報導了這件事。

這個神秘的小伙子，沒有人知道他是從那裡來的。但是他時時刻刻跟著魯西挪，也被魯西挪保護。他說他享受這種權力和金錢帶給他的快樂，他也很喜歡這種控制人、事、物的感覺。他說，後來他開始研究希特勒。他了解到希特勒才是世界上最有權勢的人，他發現希特勒是被一群稱為白色魔術之父的人支配著。這些人沉迷於靈界的事，並且跟魔鬼打交道。

於是他決定到秘魯去。因為這些支配希特勒的白色魔術大師在第五次垮台以後，在戰爭結束的時候逃到秘魯去了。所以他決定到那裡去找他們，要向他們學習奪權的秘密。他到秘魯以後，找到了這些白色魔術大師。他開始在他們手下學習白色魔術。開始進入了邪靈的領域。

他說，有一天他在旅館的房間裏，正念著咒語，忽然，他清楚地感覺到有個靈進入了房間，慢慢地這個靈開始要進入他的身體：他說“不知怎麼的，我意識到，要是這個東西進到

了我裡面。我就再也沒有了力量了，我會成爲它的奴隸，會在它的權勢之下，受它掌管，受它支配。忽然我覺得很恐怖。”他說：“我小時候參加過幾次主日學，所以我開始呼求耶穌，耶穌，請幫助我。因爲我知道如果被這個靈掌管，我就完蛋了。”

他說：“我立刻收拾行李，坐出租車到了飛機場，我在機場等下一班離開秘魯的班機。我上了飛機，回到了德克薩斯州，我住進旅館。”他說：“我嚇破膽了，我誰都沒有打電話。我沒有讓任何人知道我在那裏。”他說：“這次的經歷帶給我無比的恐懼。我坐在旅館裏，感到十分害怕。這時候，電話鈴忽然響了，電話裏的人叫他的名字，並且給了他一個神秘的信息。”他認出來這是白色大師曾經講過的信息。“可是我沒有給任何人打電話，爲什麼會有人知道我在這裏？”

他想弄清楚這個信息。可是這人說的其中一部分，他想不起來了，他知道，要是他能想起來，他就能夠把整個信息聯貫起來。他就坐在那兒想：“哦，要是我能想起那部分就好了，要是我能想起來就好了。”這時候電話又響了。

那個人說：“你想不起來的這部分信息是”他立刻打斷那個人說：“等一等，你是誰啊？”那個人說：“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。但是你們真奇怪。”他說：“什麼意思？你是誰？”他說：“我是這個旅館的門衛，我在值班，有一個老人走過來，給我一百塊錢，要我打電話給你，告訴你這個信息。他給了我你的電話號碼，你的名字和要給你的信息。”

他說：“他長什麼樣子？”他描述了杭大伍在秘魯的白色之父。並且說：“他幾分鍾以前又回來，又給了我一百塊錢，要我再打電話給你，告訴你，你想不起來的那部分信息。”

這個年輕人在我的辦公室一邊發抖，一邊說：“他們到處跟蹤我，我躲不過他們。我陷得太深了。”他說：“他們就在這裡，他們現在就在這裡，他們知道我在這裡一切的事。”我說：“是的，大伍，這個我知道。但是，你從這裡出去以後，他們就永遠不會再跟著你了。”

因為聖經上說，我們有勝過黑暗權勢的權柄和能力。勝過這些白色魔術大師和他們邪靈的權勢，因為在我們裡面的要比撒但強、比撒但大，神已經摧毀了這個年輕人所依靠的。我

們能夠摧毀這些在黑暗中執政、掌權的，所以這個年輕人可以得到釋放。這並不是我有什麼能力，我跟你一樣，都是上帝的兒女，但是我明白神的話。我知道自己在主裏的地位。我也知道耶穌的名字所擁有的權柄、能力。

前段時間，我收到大伍的信。他說他現在是個傳道人，為主傳揚福音。當然，他也告訴我，自從那天離開我們的辦公室，他再也沒有被邪靈騷擾過。

屬靈的權勢是真實存在的。當你想嘗試這些靈界的事的時候，實在不能不謹慎、小心，因為你可能為這個邪惡勢力開了一扇門，就好像大伍一樣，他們會控制、霸占你整個身、心、靈。

耶穌說：

“污鬼離了人身，就在無水之地，過來過去，尋求安歇之處。既尋不著，便說：‘我要回到我所出來的屋裡去。’到了，就看見裡面打掃乾淨，修飾好了。便去另帶了七個比自己更惡的鬼來，都進去住在那裡。那人末後的景況，比先前更不好了。” (路加福音 11:24-26)

在這裏耶穌給那些從撒但權勢中被釋放出來的人一個嚴正的警告。祂說，你不能使自己的心成爲真空狀態，你必須有另外一位代替撒但的地位。那就是神的靈應該進入你的裏面，讓他住在你裏面。我看到有人到處去爲人趕鬼，這是身爲一個人所能做的最壞，最害人的事。人們常常到我面前說：

“哦，請爲我作釋放禱告。”我說：“我要作的是進入的禱告，求耶穌基督的能力進到你的生命裏。”

因爲當耶穌進入以後，黑暗自然就被趕走了。

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？(哥林多後書 6:14)

與其爲別人作釋放的禱告，讓主使他們脫離黑暗的權勢並且把它趕出去，還不如禱告求神的能力進入他的生命裏呢。神的能力進來以後，黑暗就消失了。一個人只是爲了得到幫助而到神的面前來是很危險的事。只是爲了得醫治，而不是爲了那位醫治的主。只爲了得釋放，而不是爲那位拯救者，實在是本末倒置。因爲你如果不讓神的能力進入你的生命中來替代撒但的能力的話，你末後的景況，就比先前更不好了。

耶穌正說這話的時候，眾人中間，有一個女人大聲說：“懷

你胎的和乳養你的有福了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27）

這是人們頭一次想要拜馬利亞。我們來看看耶穌是怎樣回答她的。

祂說：“是，卻還不如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28）

這個女人想要拜耶穌的母親。她說“懷你胎的和乳養你的有福了。”

耶穌說：“是，卻還不如聽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28）

當眾人聚集的時候，耶穌開始說：

“這世代是一個邪惡的世代。他們求看神蹟，”（路加福音 11:29）

你記得在 16 節，又有人試探耶穌，向祂求從天上來的神蹟。

“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，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。約拿怎樣為尼尼微人成了神蹟，人子也要照樣為這世代的人成了神蹟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29）

約拿是怎麼爲尼尼微人成了神蹟的呢？

*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吞了約拿，他在魚腹中三日三夜。(約拿書1:17)*他存活了下來，出了魚腹。

耶穌說：

祂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裏頭。好像約拿一樣，耶穌從死裏復活，祂也要爲這世代的人成了神蹟。

“當審判的時候，南方的女王，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。因爲她從地極而來，要聽所羅門的智慧話。看哪，在這裡有一人比所羅門更大。當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。因爲尼尼微人聽了約拿所傳的，就悔改了。看哪，在這裡有一人比約拿更大。”(路加福音11:31-32)

這節經文完全印證了輪迴的說法是錯誤的。

“當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。”(路加福音11:32)

你看，如果輪迴是人類逐漸進化到完美地步的方法的話，那麼在審判的日子，他們就不再是尼尼微人了。他們應該是輪

迴轉世以後的樣子了。但是在這裡說：

“當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32）

所以這個輪迴轉世的觀念是不成立的。

當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。因為他們聽了約拿所傳的，就悔改了。約拿很生氣，他怨恨尼尼微人，他所傳的信息是又簡單又乏味。他的信息，沒有盼望，沒有恩典，沒有愛，只是一個懷著怒氣的先知所傳的信息，他說：

“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了。”（約拿書 3:4）然而他們悔改了。

耶穌把神的愛帶給人們，傳講神的恩典，把神的憐憫給他們，可是他們還是不願意悔改。我跟你們說，尼尼微人將來會大大地定這個世代的罪。

“沒有人點燈放在地窰子裡，或是斗底下，總是放在燈臺上，使進來的人得見亮光。你眼睛就是身上的燈，你的眼睛若瞭亮，全身就光明。眼睛若昏花，全身就黑暗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33-36）

音 11:33-34)

眼睛是人的入口。你的眼睛看的是什麼，進入你頭腦的也是什麼。

人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。順著情慾撒種的，必從情慾收敗壞。(加拉太書 6:7-8)

你的眼睛要是單單向著神、仰望神，你的全身就光明。你的眼睛要是向著邪惡，看那些邪惡的事物，你的全身就黑暗。

“所以你要省察，恐怕你裡頭的光，”(路加福音 11(35)

你的眼睛就是身上的光，

“所以你要省察，恐怕你裡頭的光，或者黑暗了。若是你全身光明，毫無黑暗，就必全然光明，如同燈的明光照亮你。說話的時候，有一個法利賽人請耶穌同他喫飯。耶穌就進去坐席。”這法利賽人看見耶穌飯前不洗手，便詫異。(路加福音 11:35-38)

這裡說的是洗手的儀式。他們有很複雜的洗手儀式。耶穌說：“夠了、夠了。”

他們洗手的方式是，你先伸出你的手，在一個垂直的位置，然後他們往你手上倒很多水你就搓、洗你的手指和手掌，但是你得小心，不能讓水流到你的胳膊上，一定要讓水流到地上，因為要是你不小心讓水流到胳膊上，你的胳膊也髒了，因為這個水是洗過你的手的水。

你手上的污垢就弄髒了你的胳膊。所以他們倒水的時候，一定要把手伸直。然後再把水倒在你手上，你的手要往下垂，讓水滴到地上。他們吃一頓飯要洗好幾次手。但是耶穌沒有遵守這個儀式。所以這個法利賽人因為耶穌沒有行洗手禮，所以很驚訝。

主對他說：

“如今你們法利賽人洗淨杯盤的外面。你們裡面卻滿了勒索和邪惡。無知的人哪，造外面的，不也造裡面麼？只要把裡面的施捨給人，凡物於你們就都潔淨了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39-41）

他們另一個習俗，就是如果你施捨了，以後你就凡事順利。

“你們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將薄荷芸香，並各樣菜

蔬，獻上十分之一，那公義和愛神的事，反倒不行了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42）

其實律法並沒有要求你把菜園裏的菜，獻上十分之一。可是這些人獻了。當然，你要讓別人知道你獻的是什麼樣的菜。你有各式各樣的菜。他們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菜園，他們把種子放在小盆裏搖出來。他們說，我得九棵，上帝得一棵，我九棵，上帝一棵。他們非常小心地把第十粒種子獻給神。一絲不苟的，把上帝那一份獻給祂。然而他們卻完全疏忽了真正重要的事，就是神的公義和神的愛。他們在不重要的小事上斤斤計較。卻不理會重要的事。

耶穌說：（注意啊！耶穌在說十一奉獻）祂說：“這是你們當行的。”耶穌再一次確認這是他們應當行的，而施捨也是不可以不作的。

“你們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喜愛會堂裡的首位，又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你們的安。你們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如同不顯露的墳墓，走在上面的人並不知道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43-44）

當時，粉飾墳墓的目的之一就是防止人們在上面走。因為在

那個時候，要是你在墳墓上走，你就被看作是不潔淨的，有七天之久，你不能踏進聖所，因為你碰過墳墓，你必須經過潔淨的儀式。

然而耶穌說：

“你們如同不顯露的墳墓，” (路加福音 11:44)

你們使別人污穢，自己都不知道。你們給別人壞的影響就是對他們的污染。有些人對別人有壞的影響，這就是污染，糟糕的是，那些被污染的人甚至還不知道呢。

律法師中有一個回答耶穌說：“夫子，你這樣說，也把我們糟蹋了。” (路加福音 11:45)

耶穌說：“你們？我還沒說到你們呢。”

“你們律法師也有禍了！” (路加福音 11:46)

祂講的不是今天的律師，而是這些摩西律法的律法師，這些解釋摩西律法的人。

耶穌說：“你們律法師也有禍了！因為你們把難擔的擔子，放在人身上，自己一個指頭卻不肯動。” (路加福音 11:46)

“你們把難擔的擔子，放在人身上。” 當你了解他們是怎麼解釋摩西律法的時候，你就可以看出來他們是怎麼把難擔的擔子放在別人的身上。

“你們要謹慎，不要在安息日擔甚麼擔子，” (耶利米書 17:21)

怎麼算是擔擔子呢？你有沒有假牙？那就是擔擔子。你不能在安息日帶假牙。你有沒有木頭作的假眼睛，或是玻璃作的假眼睛？這都是你在擔擔子了。在安息日，你必須把它們都取出來。你有木頭作的假腿嗎？擔擔子了。在安息日要把它拿下來。他們還有一些規矩是很愚蠢、很可笑的。他們說你只能走三分之二英里，一千碼。但是如果你從你家跑到街尾在那裏搭一個棚子，那麼你跑的路程可增加，因為你可以從棚子那裏起算再走一千碼。

如果你前一天把你的午飯放在二分之一英里以外，那就成了你房子的邊界，你可以走到你放午飯的地方，然後從那裡再走一千碼。如果你把東西夾在胳膊下，那麼，你拿什麼都沒問題。你就是不能用手拿。或者你可以用手背拿，把東西放

在手背上，那你就可以不必要攜帶。不然，就夾在胳膊下。因為那樣才不算擔擔子。

你不能打方結，或是水手結，但是婦女可以在她們的腰帶上打結。所以，你想從井裏打水，你不能在桶上打方結，或是水手結，但是婦女們可以把她們的腰帶綁在水桶上打結，然後再把桶放下去，打水上來。

神說：

“你們要謹慎，不要在安息日擔甚麼擔子，” (耶利米書 17:21)

祂心裡並沒有這些雜亂的東西。但是，這是這些律法師把原本簡單的事變得非常複雜。

我想把我的筆賣給你，我想賣一美元。很簡單的交易，不是嗎？但是拿去給一個律師。讓他擬定一份合約。你就可以看到他們能把一枝筆變得多麼複雜。你知道，要是我把筆賣給你了，萬一你摔在這枝筆上，筆把你刺傷了，你就沒有追索權。我得在這個買賣中保護自己，因為你永遠不知道，這枝筆一旦成為你的以後，會發生什麼事。你可以回頭找我麻

煩，因為是我賣給你的。

這些人很會把事情複雜化。於是耶穌就這件事情責備他們。

然後祂說：

“你們有禍了！因為你們修造先知的墳墓，那先知正是你們的祖宗所殺的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47）

你們為先知修造墳墓，但是你們的祖宗卻把他們殺了。

“可見你們祖宗所作的事，你們又證明又喜歡。因為他們殺了先知，你們修造先知的墳墓。所以神用智慧曾說：‘〔用智慧或作的智者〕我要差遣先知和使徒，到他們那裡去。有的他們要殺害，有的他們要逼迫。’”（路加福音 11:48-49）

換句話說，如果一個先知到你們中間來，你們會殺了他，但是你們卻為你們祖先所殺的先知修造墳墓。

“使創世以來，所流眾先知血的罪，都要問在這世代的人身上。就是從亞伯的血起，”（路加福音 11:50-51）

亞伯是他哥哥該隱殺害的。

“直到撒迦利亞的血為止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51）

撒迦利亞是舊約裏最後一批被殺的先知中的一個。

“就是從亞伯的血起，直到被殺在壇和殿中間撒迦利亞的血為止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都要問在這世代的人身上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51）

爲什麼？因爲他們很快將要殺害這些先知所預言的（耶穌）。

“你們律法師有禍了！因爲你們把知識的鑰匙奪了去。自己不進去，正要進去的人，你們也阻擋他們。”（路加福音 11:52）

我認爲這很符合現在，一些懷疑神的話語的神學院的教授們，這些人好像耶穌說的，他們把知識的鑰匙奪去了。他們認爲自己真正懂得經文。只有他們才知道那些經文是神所默示的，那些不是神所默示的。他們自己進不了天國。問題是，他們還攔阻那些要進入天國的人們，他們企圖阻擋他們進天國的路。

很多教會在採取行動，極力反對傳福音。他們不但自己不傳，而且攔阻那些傳福音的人。他們自己進不了天國，還進

一步，去攔阻那些要進天國的人。

耶穌從那裡出來，文士和法利賽人就極力的催逼祂，引動祂多說話。私下窺聽，要拿祂的話柄。(路加福音 11:53-54)

我們下個禮拜要學十二和十三章，可能還有十四章，如果可能請先預讀。願神祝福你們。